

证券代码：837303

证券简称：西默电气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购买原材料、产品	1,000,000	0	考虑到可能存在的潜在增长，因此预计金额大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	5,500,000	2,075,111.08	考虑到可能存在的潜在增长，因此预计金额大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	-	0	-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	-	0	-
其他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10,000,000	5,000,000	考虑到借款可能增多，因此预计金额大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合计	-	16,500,000	7,075,111.08	-

（二）基本情况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实际控制人	主营业务
珠海西米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软件园路1号生产加工中心2#三层1单元A区	无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软件、硬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仪器仪表、电气设备的批发零售；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服务。
傅翔	广东省珠海市	-	-
陈思	广东省珠海市	-	-
郑克林	广东省珠海市	-	-
武可	广东省珠海市	-	-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6111号1幢411室	王耀海、马秀慧	从事家居照明灯具、商用照明灯具、光源及控制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逐步转型为照明系统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

2、预计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关联交易金额
珠海西米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原材料	50 万元
	出售产品、商品	50 万元
傅翔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1000 万元
陈思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郑克林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武可	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购买原材料、产品	50 万元
	出售产品、商品	500 万元

3、关联关系

珠海西米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傅翔之配偶陈思持股 21.74%，

公司股东、副董事长、总经理郑克林持股 5.43%。

傅翔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持有公司 32.9031%的股份，同时担任珠海西默创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创赢投资控制公司 8.6402%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41.5433%的股份。陈思女士系傅翔之配偶，未持有公司股份。

郑克林先生，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股东；持有公司 16.3316%的股份。武可女士系郑克林之配偶，未持有公司股份。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是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傅翔、郑克林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达成交易协议。定价依据公平、合理，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在预计范围内，将由公司的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西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0 日